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实施 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映翰通”）董事会于2020年3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7300万元向映翰通嘉兴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映翰通”）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出具明确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号）核准，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数量1310.7197万股，每股价格27.63元，每股面值1.0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362,151,853.11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313,720,567.80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2月5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XYZH/2020JNA40011的《验资报告》。

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将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照轻重缓急的情况投入以下项目建设：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额 (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万元)	项目核准情况	项目环评情况
1	工业物联网通信产品升级项目	6,008	5,325	经发改局备案，备案号为2017-330411-40-03-051165-000	秀洲环建函【2018】23号
2	智能配电网状态监测系统升级项目	4,880	4,467	经发改局备案，备案号为2017-330411-40-03-051164-000	秀洲环建函【2018】5号
3	智能售货控制系统升级项目	3,621	3,296	经发改局备案，备案号为2017-330411-40-03-051162-000	秀洲环建函【2018】36号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449	3,981	经发改局备案，备案号为2017-330411-40-03-051163-000	秀洲区环保局备案号：201733041100000247
5	智能储罐远程监测(RTM)系统研发项目	2,540	2,540	-	-
6	智能车联网系统研发项目	2,650	2,650	-	-
7	补充流动资金	4,000	4,000	-	-
合计		28,148	26,259	-	-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公司已使用部分自筹资金投入项目建设。

三、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相关情况

(一) 提供无息借款对象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映翰通嘉兴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李红雨

成立日期：2017年5月5日

股东情况：映翰通持股100%

注册资本：3,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康和路1288号嘉兴光伏科创园3号楼502

室

经营范围：通信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通信设备及配件、计算机及配件、电力设备及配件、自动化设备及配件、机械设备的生产、销售；电力自动化系统的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从事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嘉兴映翰通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2019年6月30日	2018年度/2018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6,115.79	13,306.07
负债	12,035.74	9,636.05
净资产	4,080.05	3,670.02
营业收入	7,418.79	14,726.54
净利润	409.55	484.00

（二）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目的及方案

公司募投项目“工业物联网通信产品升级项目”、“智能配电网状态监测系统升级项目”、“智能售货控制系统升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备案主体为映翰通嘉兴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为满足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7300万元向映翰通嘉兴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借款期限为自实际借款之日起3年，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可提前还款或到期续借。本次借款仅用于“工业物联网通信产品升级项目”、“智能配电网状态监测系统升级项目”、“智能售货控制系统升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入的实施，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出于资金规划及募投项目实施进展的考虑，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上述借款事项具体工作。

（三）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后的管理措施

本次募集资金无息借款到达全资子公司嘉兴映翰通后，将存放于“工业物联网通信产品升级项目”、“智能配电网状态监测系统升级项目”、“智能售货控制系统升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及嘉兴映翰通将与保荐机构及其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确保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待协议签订后，公司将在指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披露。

公司及子公司嘉兴映翰通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要求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四）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影响及风险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嘉兴映翰通提供无息借款的目的在于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事项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

1、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7300 万元向嘉兴映翰通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是基于募投项目建设的需要，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以上事项的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同意公司向嘉兴映翰通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

1、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7300 万元向嘉兴映翰通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是基于募投项目建设的需要，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以上事项的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

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同意公司向嘉兴映翰通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映翰通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事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五、上网公告附件

（一）《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7日